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辛金玉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#231
電子信箱：ally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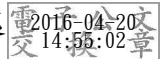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741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新竹市虎林國中105學年度可能因減班產生超額教師
，請轉知教師如有意願經由臺閩地區教師介聘調至該校服
務者，應審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市政府105年4月19日府教學字第1050066572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5/04/20



1050001273